

4 讨论

4.1 我们发现,尿毒症患者存在着本虚标实,即脾肾气虚湿浊热毒与瘀血并存的现象,以益肾健脾补虚、活血通腑泄浊之法治疗,不仅降 BUN、Scr,对尿毒症的许多原发病也有良效。方中重用大黄为主药口服与灌肠,可以改善尿毒症患者蛋白质与脂肪代谢状况,促进氮质代谢产物的利用,减少尿毒素的产生并增加其排泄,大黄还可以减轻肾小球硬化,保护健全肾单位,延缓肾功能衰竭,黄芪益气健脾,可以降低尿素氮,减少尿蛋白,并调节机体免疫功能,可对尿毒症的常见原发病慢性肾小球肾炎产生治疗作用;丹参、益母草等活血化瘀药,由于其抗凝、调整纤溶活力而改善 CAPD 治疗过程中的腹膜内流状态,因而可以增加 UF,提高腹透效能,提高尿毒症患者的生存质量。

鱼金注射液治疗喘息型 支气管炎疗效观察

王德燕¹,詹育和²,王德瑜²

(1 湖南省湘潭市中医院,湘潭 411100; 2 湖南省中医药学校,湘潭 412012)

自 1997 年 9 月~ 1999 年 9 月,我们以鱼金注射液配合西药对症治疗喘息型支气管炎 36 例,疗效较好,现报告如下。

1 临床资料

1.1 病例选择 68 例喘息型支气管炎患者,均符合全国慢性支气管炎专业会议制定的慢性支气管炎的临床诊断标准,除外心源性哮喘及肺心病。68 例按随机数字表分为治疗组和对照组,治疗组 36 例,男 26 例,女 10 例,年龄 28~ 65 岁,平均 46 岁,病程 2~ 15 年,平均 8 年。对照组 32 例,男 23 例,女 9 例,年龄 20~ 61 岁,平均 43 岁,病程 2.5~ 18 年,平均 9 年。

1.2 临床症状 咳嗽,喘息,出汗,紫绀,呼吸困难,双肺满布哮鸣音,X 线及肺 CT 有不同程度肺气肿,血气分析,血氧分压(PaO₂)下降,二氧化碳分压(Pa-

CO₂)上升。

1.3 治疗方法 对照组根据痰培养,药敏试验选用敏感抗生素,止咳平喘用氨茶碱及地塞米松 5~ 10mg/d 综合治疗。治疗组除上述用药外,加用鱼金注射液(陕西省黄河制药厂生产,每支 2ml) 12~ 24ml 加入 5% 葡萄糖液 250ml 中静脉滴注,连用 7 天。

1.4 观察项目 (1)用药前后患者临床症状及体征改变程度。(2)AVI-995Hb 型血气分析仪测定 PaO₂、PaCO₂。(3)彩色扩板法测定血清免疫球蛋白 IgA、IgG、IgM。

2 结果

2.1 疗效判定标准 参考慢性支气管炎疗效判断标准(中华结核呼吸疾病杂志 1980; 3(1): 161)。显效:治疗后 5 天以内,咳嗽、咳痰、喘息好转及肺部哮鸣音消失,血 PaO₂、PaCO₂ 恢复正常;有效:治疗后 5~ 7 天,病情改善同上;无效:病情无变化或恶化者。

2.2 总疗效 对照组 32 例,显效 22 例,有效 7 例,无效 3 例,总有效率 93%;治疗组 36 例,依次为 31 例、4 例、1 例,总有效率 97%。两组显效率比较,经 X² 检验,有显著性差异(P < 0.01)。见附表。

两组治疗前后均表现 PaO₂ 上升,PaCO₂ 下降(P < 0.05—0.01),两组治疗后的 PaO₂ 及 PaCO₂ 也有统计学意义(P < 0.05)。

2.3 不良反应及毒副作用 在治疗过程中,对照组 2 例出现恶心欲呕,同时服用雷尼替丁后症状缓解。治疗组未见不良反应。

2.4 随访 68 例患者中,三分之二的患者一个月后随访或电话回访。对照组 3 例复发,1 例药敏试验为原用的抗生素耐药而更改其他药物。治疗组 2 例复发,采用鱼金注射液重复治疗有效。

3 讨论

鱼金注射液由鱼腥草、金银花等组成,具有清热解毒,宣肺平喘,化痰止咳之功。其中含有甲基正壬酮,芳樟醇等 20 多种挥发性成分,药理实验证明:对金葡菌、绿脓杆菌、肺炎球菌、甲乙型链球菌及腺病毒、流感病毒等有显著抑制作用,并能提高人体免疫力,增强组织耐缺氧能力,扩张血管,降低组织耗氧量,从而提高组织的应激能力。该药轻微扩张支气管,而有解痉作用。实验与临床提示鱼金注射液配合西药治疗喘息型支气管炎,疗效确切,抗菌谱广,无耐药及过敏等毒副作用。值得临床推广。

(上接第 64 页)

附表 两组治疗前后血气分析及免疫学指标比较($\bar{x} \pm s$)

组别	n		PaO ₂	PaCO ₂	IgG	IgA	IgM
			(KPa)		(g/l)		
治疗	36	疗前	7.80±2.21	10.15±3.13	17.29±5.28	2.56±1.81	1.58±1.04
		疗后	10.22±1.72 ^{**Δ}	7.6±2.16 ^{**Δ}	16.07±5.60	2.25±1.71	1.47±1.03
对照	32	疗前	8.04±2.17	9.82±2.12	17.15±5.28	2.22±0.73	1.48±0.68
		疗后	9.21±2.13 [*]	8.50±1.09 ^{**}	18.03±5.57	2.15±1.29	1.27±0.34

注:与本组治疗前比较,^{*} $P < 0.05$,^{**} $P < 0.01$;与对照组治疗后比较^Δ $P < 0.05$